

新《职业教育法》背景下区域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探索与实践

◆刘忠菊,唐维贵

摘要:社会发展和进步需要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因此,高质量的职业教育不可或缺。2022年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不仅扩充了职业教育法的内容,而且展现了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发展理念和制度创新,构建了新时代职业教育法律制度体系,这将推动当前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创新,同时对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关键词:职业教育法;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区域

中图分类号:G719.21

文献标识码:B

文章编号:1673-4289(2022)08-0018-04

当前,发展高质量的职业教育,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必然需求。如何让职业教育实现“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社会效应是各地区职业教育工作者必须研究和实践的课题。而新《职业教育法》(以下简称“新职教法”)明确提出“职业教育是一种类型教育,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基于此,绵阳中职教育人主动作为,深刻领会新职教法,探索新形势下区域中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路径,培养时代新人,服务地方经济。

一、新《职业教育法》背景下区域中职教育的发展困境

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提上了更重要的战略地位,得到了系列政策的鼓励和支持。然而,对比新职教法的提倡,区域中职教育发展还存在不充分、不均衡的普遍问题,集中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专业建设思路不清,产教融合浅表

一段时间以来,绵阳地区在中职专业布局上存在一些问题。各个学校更多的是在追求生源数量方面下功夫,只要招生好的专业,不管是否对接地方产业,都要开办,专业同质化现象明显。这就使得学

校所建专业与地方产业大大脱节,在区域内开展校企共育十分困难。甚至一些学校开展学徒制人才培养都得寻求省外一些企业,造成校企合作十分局限,产教融合仅仅停留于纸面。

(二)类型特征彰显不力,社会口碑较差

长期以来,中职学校类型特征难坚持、难突出,办学业绩大多不被社会认可。特别是县域中职教育更是不被老百姓看好。家长对中职教育存在误解,一方面不少家长在劳动观上存在错误理解,希望自己的子女能够跻身城市从事脑力劳动,而不愿意让子女参加“低人一等”的一线生产;另一方面,不少家长认为中职学校教育质量差,中职学生无法找到体面的工作。这种社会认知造成大多数中职学校沦为“低层次”,质量和管理面临双重压力,发展陷入恶性循环。

(三)学校改革协作不畅,陷入单打独斗

区域中职教育主体是学校,而企业、行业忙于生产和创新,参与职业教育办学和专业建设积极性不高。中职学生初入职业教育,进入基础阶段,需要接触产业知识和生产情境形成感官认知,但中职学校往往缺乏相关的资源。同时中职学校依靠自身办学,在产业发展更新、资源整合管理、办学成本控

制、自我诊断改进等方面面临挑战,改革从长期来看往往后劲不足,难以实现突破,改革项目在推进中常出现难以为继的窘境。

二、依法推进区域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方向

根据新职教法总体要求,结合职业教育改革发展中的典型困境和本区域内的发展实际,绵阳职教梳理认识,分析问题,寻找出路,形成了新职教法要求下落实区域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改革思路。

(一)聚焦专业建设,深化产教融合

国家根据产业布局 and 行业发展需要,鼓励职业学校大力发展新兴专业,努力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回应高质量发展的时代要求。新职教法通过七个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一是企业招用的劳动者,须具备职业教育学习、培训合格证或职业资格等级证书方可入职;二是建设专业化、开放共享的产教融合实习实训基地,为职业学校和企业开展培训提供支持;三是推行中国特色学徒制,实施校企共育技术技能型人才;四是职业学校须根据产业需求,动态设置和调整专业结构;五是职业学校和行业企业共同举办职教集团,开展订单培养、岗位实习实践等多种形式的校企合作;六是安排岗位接纳职业学校的教师实践,职业学校聘请企业技能大师、能工巧匠担任专任教师。一系列的法律条款,为校企深度融合指明了方向,确立了标准,规范了行动。

新法实施以来,区域内职业教育实行了一系列改革。其中包括,在政府部门的牵头下,迅速进行区域职教五年规划;率先出台绵阳市职业教育质量评价方案;大力改革区域内职教集团,成立校级产教联盟;动态调整学校专业,完善专业与产业的匹配度;大力开展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推进专业特色发展。通过一系列的举措,推进区域产业与专业、企业与学校、人才与岗位的融合,为绵阳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和校企共育绘定蓝图。

(二)着力内涵发展,提高社会认可度

职业教育在全社会的舆论认识问题始终是改革发展中的一个难题。新职教法从四个方面着力破解:一是明确规定“国家采取措施,提高技术技能人才的社会地位和待遇,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二是明确提出“国家通过开展职业技能竞赛等活动,为技术技能型人才提供展示技能、切磋技艺的平台,持续培养更多高素质人才、能工巧匠和大国工匠”;三是明确提出“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四是确保“职业教育经费投入与职业教育发展需求相适应,鼓励通过多种渠道依法筹集职业教育的资金”。这些举措保障了职业教育现阶段的宣传渠道和发展基础,也打通了职校学生的上升空间和发展层次,有利于凝聚共识,提高职业教育的社会认可度。

在新法的指引和支持下,国家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力度,以项目建设推动中职教育内涵发展,大大提高了职业教育的认可度。特别是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在社会各界引起高度关注,大大提高了职业学校及毕业生的社会地位。

(三)强化政府统筹,确立多元格局

职业教育发展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新职教法从三个角度调动多方力量支持发展。一是鼓励发展多种层次和形式的职业教育,推进多元办学,支持社会力量广泛、平等参与职业教育;二是鼓励、指导、支持企业和其他社会力量依法举办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三是鼓励行业组织、企业共同参与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从参与、举办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培养职教师资、筹措职教经费等方面,确定多元格局,让职业教育路子更宽,发展更畅。

在新法诸多政策指引下,区域内职业教育从政府层面出发,已搭建起发展区域中职教育的四梁八柱,给予企业和行业各方面充分支持与注入活力,“校一企一行”多元一体格局已搭建模型,“校一企一行”共育人才、共用师资、共建共享已逐渐行动起来,为区域中职教育生态高质量发展谋篇布局。

三、依法落实区域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践探索

新职教法展现了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发展理念和制度创新,给区域推进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方向和指引,而其导向的落地还要最终通过区域的实践来实现。绵阳根据过去实践里的经验和教训,在新法的引导下聚焦问题,整合举措,以三个大的方面依法推进中职教育改革。

(一)面向产业行业,立体加强专业建设,推动产教深度融合

根据新法精神,从绵阳产业布局 and 行业发展需要出发,从多个角度具体落实产教融合,支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

一是优化专业结构。一方面是优化专业布局。依据全市产业发展实际,重点建设和培养与区域产业紧密对接的专业,动态调整专业结构,整合同质化专业。特别是培养的人才不能很好地适应社会需求和产业发展的专业及时实施动态调控。另一方面是优化学校布局。实施专业建设“一区一优势”“一校一品牌”,提高人才培养的有效性,提升与产业发展的匹配度。

二是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在新形势下适应产业发展,要培养适合当地经济发展需要的技能人才,必须构建一套紧密对接产业发展、企业需求的人才培养体系。实施“育训并举”路径、全面推行 PDCA 教学诊改模式,深化“课岗赛证”综合育人模式,最终实现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创新。通过“政府引导、学校主导、企业指导、行业督导”、校企“共建专业、共用师资、共建教材、共育人才、共达目标”,共同实施三全育人,培养以全面发展服务绵阳经济的适应性人才。

三是全面深化课程教学改革。深度调研产业企业、高职院校对人才的需求,结合国家专业教学标准,准确进行专业定位,联合行业、企业、高职院校共同重构专业课程体系;以各级教师教学能力大赛为契机,产教协同,深化课堂革命,推动教师改革、

教材建设和教法创新;

在评价上,根据新职教法精神,突出受教育者的职业道德、技术技能水平、就业质量等方面的评价,形成“政一企一校一行一家(长)”五位一体共同评价的模式。

(二)围绕重大项目,推进内涵建设,提升社会信心

结合新职教法规定,紧紧围绕国家和省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四川省双示范建设、四川省三名工程建设等项目,着力提升中职学校软硬件实力,不断打造创新教学团队、推进现代中职教育建设进程。

一是全力推动区域内承接“国家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建设进度。通过指导项目建设、召开项目推进会、视导项目开展情况等措施,不断推进学校在育人模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等方面改革创新,以项目建设实现增值赋能。

二是扎实建设省中职示范学校和示范(特色)专业项目。通过示范建设,促进产教深度融合、推进专业特色发展、打造创新教学团队,提升学校和专业内涵,使得学校和专业整体提档升级。

三是做优做强区域内三名工程项目(如图 1 所示)。兜紧兜牢十大建设任务,扎实推进成果成效建设。通过加强党的建设和立德树人铸魂工程,筑牢学校发展品牌;通过提升专业发展水平和课程教学质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通过提升实训基地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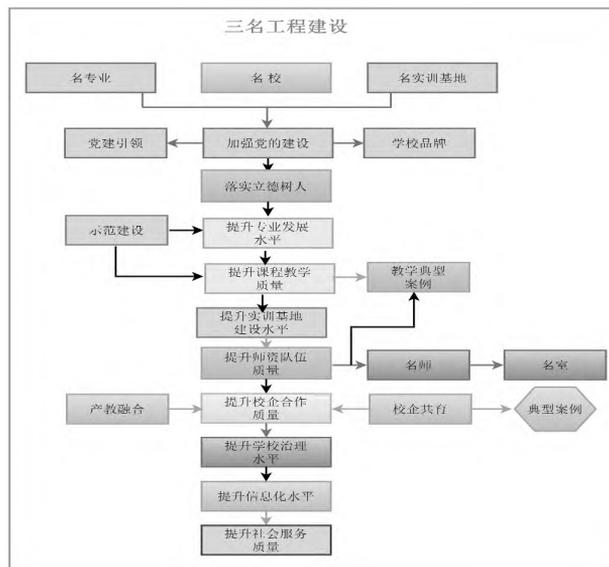


图 1 三名工程建设任务

水平和校企合作质量,促进产教深度融合;通过提升学校治理水平和信息化水平,建立现代化中职质量保障体系;通过提升师资队伍质量和社会服务质量,提升中职教育认可度。全面辐射和带动区域内其他学校,实现成果转化,推动绵阳职业教育教学质量整体提升,改善域内职业教育形象,让社会对职业教育的未来发展有期待,有信心。

(三) 监测评价赋能,政校企协同,建构多元一体提质格局

新法明确规定,职业学校应当建立健全教育质量评价制度,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评价体系和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体系。基于此,绵阳通过教科所牵头引导、教指委指导,由“政企校行”多元一体实施质量评价、质量监测、师资培养、特色内涵四项质量提升举措,多元一体提升中职教育质量和形象(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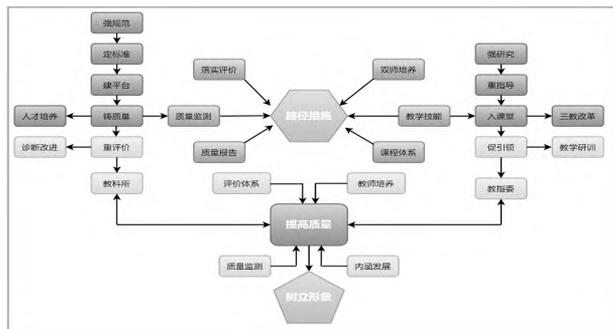


图2 “两路径四举措”提质规划

一是开发并实施“绵阳市中等职业教育评价方案”,促进中职教育特色内涵发展。建立以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督导,市教科所引导,县域教育行政部门指导,中职学校主导的“三级联动、多元一体”质量管理与评价机制,实施考评一体、责任一体的模式。

二是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打造高素质双师型教师团队。充分发挥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研究与指导功能,搭建中职校企交流平台,持续开展

教师企业实践能力培训和技能比赛工作,多元培养教师教学能力稳步提升。

三是以监测为着力点,全力提升教学质量。强化对口升学研究,落实升学与就业并重的人才培养政策,优化专业结构布局,研究“职普”融通政策,创新思路,探索“职普”双向融通路。聚焦课堂教学和技能培养,完善“文化素质+专业技能”双线并举的质量监测体系,以此推动教学改革向“校—企—行”多元共育人才方向发展。

四是增强职业学校内涵发展,提升服务能力。借助职教活动周、职教特色亮点展评和职业教育发展论坛,增特色,提亮点,强服务。每年如期开展形式多样的职教活动周扩大职教影响力,开展全市中职教育特色亮点展评活动提升社会美誉度,开展职业教育发展论坛提升业内知名度。组织“政企校行”多元参与、同向发力、共谋职教发展策略,与在绵企业建立员工培养培训战略合作机制,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参考文献:

- [1] 人民网-人民日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R/OL]. [2022-05-01]. <http://politics.people.com.cn/n1/2022/0421/c1001-32404321.html>.
- [2] 陈子季.时不我待真抓实干依法加快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N].中国教育报,2022-05-10.
- [3] 刘晓.《职业教育法》的守正与创新[N].中国教育报,2022-05-10.
- [4] 邓宝山.《职业教育法》修订解读[N].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政务信息公开.2022-06-10.

(作者单位:绵阳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四川,绵阳 621054; 北川羌族自治县七一职业中学,四川,绵阳 622760)